

#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文件

潼财社发〔2021〕270号

---

##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调整 2021 年残疾人专（兼）职委员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区、镇、街：

你单位《重庆市潼南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划拨残疾人专（兼）职委员补助资金到镇街的函》（潼残联函〔2021〕30号）已收悉，经领导批示，现调整你单位残疾人年初预算中专职委员补助 1.28 万元到相关镇街，专项用于残疾人专（兼）职委员的补助。请加强审核，做好资金绩效管理。

此项资金，在年初预算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中安排。指标下达你单位，年终支出列报政府功能科目：“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到出。”政府经济科目：“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

2021年6月21日

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21日印发

---